

证券代码：839732

证券简称：力博医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预计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各银行发行的中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四）委托理财期限

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且公司所购买的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